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院台教字第1052430255號

主旨：公告糾正臺南市政府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古都馬拉松路跑活動，疏於監督契約之履行，衍生劉姓學生身亡理賠爭議；復對陳訴人指陳事項，經本院數度函詢並催辦，延宕回復近半年之久。另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未審酌學生所參與之活動是否符合服務教育要旨，逕將是類活動列入服務教育時數之採計；嗣於活動承辦單位洽請該校提供學生相關保障時，亦未依法維護學生權益等，均有失當案。（105教正5）

依據：105年6月16日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5屆第23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